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票据传递业务外包服务成交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HDFZB-FW-20230224581)

公示结束时间: 2023年04月27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票据传递业务外包服务: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重庆市银雁金融配套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33.8900万元, 质量: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24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重庆市银雁金融配套服务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展旭波/;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重庆市银雁金融配套服务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重庆市银雁金融配套服务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全部合格;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详见附件

三、其他

详见附件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地 址: 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168号光大银行

联 系 人: 卢老师

电 话: 023-63792707



电子邮件: 12032303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重庆欣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164号龙湖水晶国际15楼

联 系 人: 湛老师

电 话: 18702340301

电子邮件: 12032303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湛老师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票据传递业务外包
服务成交候选人公示
(项目编号:HDFZB-FW-20230224581)

各相关应答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票据传递业务外包服务评审工作已经结束，现将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予以公示，公示期3日。应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若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请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	应答最终报价(含税)	质量(售后服务承诺)	工期或执行期限	资格能力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票据传递业务外包服务	HDFZB-FW-20230224581	重庆市银雁金融配套服务有限公司	338900元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应答人对以上结果如有异议，可以自公示之日起3日内，向采购人提出。

根据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应答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异议必须在成交结果公示结束前以书面形式(PDF格式及可编辑版电子版)电子邮件提出。

2. 应当提交异议书，并包括下列内容：

- (1) 异议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 (2) 被异议人的名称；
- (3)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 (4)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光大银行
重庆分行

3. 异议人为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异议人为个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由本人提交。

4. 下列异议将不予接收：

(1) 在成交结果公示结束后提出的；

(2) 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采购活动的应答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3) 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4) 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5.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采购活动的正常进行。

6. 异议受理：

重庆欣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23-65037416

邮箱：120323032@qq.com

采购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欣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5日

